

中共茂名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宣传部文件

关于开展 2024 年茂名职业技术学院民族团结 进步宣传月活动的通知

学生工作部、校团委、马克思主义学院、基础课部、各系：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民族工作的重要思想，有力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不断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进一步巩固平等团结互助和谐的社会主义民族关系，在新中国成立75周年之际营造民族团结进步良好氛围，学校党委宣传部（统战部）制定了《2024年茂名职业技术学院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月活动实施方案》。现将方案印发你们，请结合工作实际，认真抓好落实。活动结束后，请各相关部门认真组织形式多样的活动并形成活动报告，报告纸质版于11月4日前报党委宣传部（统战部），电子版通过粤政易报送。联系人：黎海翼，联系电话：13692688228。

附件：2024年茂名职业技术学院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月活动实施方案

中共茂名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宣传部

2024年10月18日

宣传部

4409025071090

2024年茂名职业技术学院民族团结进步 宣传月活动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民族工作的重要思想，进一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扎实开展2024年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月活动，促进各民族广泛交往交流交融，在新中国成立75周年之际营造民族团结进步良好氛围，现制定活动方案如下。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推进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民族工作的重要思想在学院走深走实，结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庆祝活动，紧紧围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主线，以宣传全国民族团结进步模范先进事迹为重要抓手开展一系列民族团结进步宣讲活动，有形有感有效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引导各族师生牢固树立休戚与共、荣辱与共、生死与共、命运与共的共同体理念，在学校营造民族团结良好氛围。

二、活动时间

自方案发布之日起至10月31日

三、活动主题

中华民族一家亲，同心共祝祖国好

四、重点任务

（一）结合庆祝新中国成立75周年做好民族团结进步宣传

通过组织各种活动，全面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民族工作重要思想、对广东系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大力宣传中华民族发展史、中华民族共同体理论、新中国成立以来尤其是新时代党的民族工作取得的历史性成就、中华民族同世界各国人民携手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的美好愿景，讲好中华民族故事宣介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让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基本观点、科学体系更加深入人心，不断增进各族干部群众对党的创新理论的政治认同、思想认同、理论认同、情感认同，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建设中走在前列团结汇聚各民族力量。

（二）结合全国民族团结进步模范表彰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宣讲宣传

党中央决定，今年首次以党中央、国务院名义开展全国民族团结进步模范表彰。要结合党中央、国务院开展的表彰活动，广泛宣传模范典型尤其是茂名市受表彰对象聚焦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主线、具有典型示范意义的先进事迹。开展丰富的线上线下宣传活动，通过专题讲座、座谈交流等形式结合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宣讲活动，

推动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宣讲向社会面各族群众延伸。

（三）结合民族领域重点工作做好民族团结进步宣传

结合《中华民族交往交流交融史料汇编》“广东卷”编纂工作的推进，深入挖掘冼夫人文化等反映茂名市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团结奋斗、守望相助的历史实践，大力抓好成果转化和宣介；积极组织观看《谯国夫人》等反映维护民族团结和国家统一史实的影片；积极组织民族团结联谊活动、文艺演出等活动增进各族群众对多元文化的认识和尊重。结合《形势与政策》等教材使用，通过诗歌比赛、说课比赛等形式积极开展活动，切实将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融入教育教学全过程。

（四）结合推进茂名打造民族工作品牌做好宣传

围绕把城市打造为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和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的重要平台，结合工作实际，组织开展国歌奏唱及爱国歌曲传唱活动，进一步激发学院各族师生员工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热情。结合落实国家“三项计划”（各族群众互嵌式发展计划、各族青少年交流计划、旅游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计划），广泛宣传茂名在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对口支援和东西部协作方面所做的努力及成效，突出宣传推动各民族共同走向社会主义现代化。

五、活动方式

（一）坚持政策宣传与典型宣传相结合

要广泛宣传党的民族政策、新中国成立以来党团结和带领各族人民走过的光辉历程和取得的伟大成就，尤其是在全面实现小康、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征程上“一个民族都不能少”的庄严承诺和不懈努力。要着力宣传全国民族团结进步模范集体和个人促进民族团结进步、维护国家统一、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先进事迹，以“身边人、身边事”影响和带动广大干部群众，增强宣传效应。

（二）坚持线上宣传与线下宣传相结合

发挥学院官网、官微等平台的舆论引领作用，采取线上线下、图文并茂、音影视听、实物实景等方式，全方位、立体式、持续性开展宣传。在学院官网持续推出系列报道。充分利用网络新媒体传播速度快、覆盖面广、留存时间长等优势，进一步加大微信、抖音、视频号等新媒体的运用，向各族师生员工投放民族团结进步有关等生动鲜活的信息，营造良好舆论氛围。例如，利用“学习强国”平台、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平台，定期推送相关政策解读、先进事迹、知识问答等内容，拓宽学习渠道，增强学习效果。

（三）坚持弘扬传统文化与彰显时代风貌相结合

积极打造具有中华文化底蕴、汲取各民族文化营养、融合现代文明的书画美术作品、影视音像作品等，推动中

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融入国民教育、道德教育、文化创造和生产生活，营造传习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良好社会氛围。要把握新时代舆论传播规律和大众文化心理创新宣传形式，将集中宣传与各民族节庆活动紧密结合，推动民族节庆活动成为各民族共享的节日、广泛参与的活动。

六、工作要求

（一）深化认识

加强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是贯彻党和国家民族政策、促进民族团结、推动民族地区经济社会加快发展的重要举措，对于加强学院各族师生员工大团结、促进学院改革发展稳定、为茂名在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建设中走在前列凝心聚力，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各相关责任部门要切实加强组织领导，推动各项活动有计划开展。

（二）明确责任

在学院党委领导下，宣传活动由党委宣传部（统战部）牵头，学生工作部、校团委、马克思主义学院、基础课部、各系共同负责。各有关部门要加强协调、明确职责、周密部署，切实把宣传活动抓紧抓好，同时要压实主体责任，加强信息出口把关，制定完善相关预案有效应对可能发生的舆情风险。

（三）注重实效

各相关责任部门要突出宣传工作的针对性和参与性，提高宣传教育的吸引力和影响力，讲究宣传实效避免搞形

式、做样子、走过场。要加强分类指导、及时了解和掌握各项活动的进展情况，将任务落实落地。

（四）认真总结

各相关责任部门要认真总结在开展民族团结进步集中宣传中的好经验、好做法，及时报送信息。活动结束后，要认真分析总结集中宣传工作开展的情况，按时报送学校党委宣传部（统战部）。

七、活动安排

（一）《谯国夫人》观影活动。（时间：10月中下旬；责任部门：宣传部(统战部)、人文系）

（二）少数民族学生座谈会。（时间：10月中下旬；责任部门：学生工作部、各系）

（三）升国旗、国歌奏唱活动。（时间：10月中下旬；责任部门：校团委）备注：各族学生代表参与。

（四）民族团结进步为主题的线上书画美术作品展览。（时间：10月中下旬；责任部门：基础课部）

（五）民族团结进步为主题的“三行诗”比赛。（时间：10月中下旬；责任部门：马克思主义学院）

（六）其他活动形式由各相关责任部门自行安排。